附件1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印发关于支持本市相关

企业2023 年春节期间稳岗留工

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人民团体，各行业协会和相关企业:

《关于支持本市相关企业 2023 年春节期间稳岗留工的若干措施》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1月19日

关于支持本市相关企业2023年春节期间

稳岗留工的若干措施

为确保本市疫情防控平稳转段，夯实企业稳岗留工主体责任，保障企业春节期间生产有序，更好促进我市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健康高质量发展，特制定如下措施。

1. 支持企业留工生产

春节期间（2023年1月21日至27日，下同），对正常生产的、注册登记地在广州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2023年一季度工业总产值在1亿以上（含本数，下同）、同比增速10%以上的工业企业，按照每人每天150元的标准给予实际上岗的员工留工补贴；对注册登记地在广州市的外卖电商平台或企业，按照每人每天150元的标准给予实际上岗的外卖骑手留工补贴；对邮政快递企业，按照每人每天150元的标准给予实际上岗的快递员留工补贴；对当日实际上岗人数达到80人及以上的纳入广州市建设领域管理应用信息平台的建设施工项目，按照每人每天150元的标准给予实际上岗的建筑工人留工补贴。以上补贴经费按现行市区财政体制分担。（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国资委、市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各区政府，市邮政管理局）

1. 支持企业稳岗复产

对2023年一季度工业总产值在1亿以上、同比增长10%以上的工业企业，2023年新入职且3月31日前稳定就业1个月以上、2个月以上的员工，分别按每人1000元、15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稳岗复产补贴，补贴经费按现行市区财政体制分担。对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为我市重点企业（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等）每成功介绍1人（签订劳动合同并参加社会保险1个月以上）按每人400元给予一次性职业介绍补贴，每家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累计申领金额不超过50万元，补贴政策实施至2023年12月31日，由市区就业补助资金安排保障。对企业批量有组织接回非本市出发的在职员工或新招员工实行“点对点”专车专列补贴，按每人500元的标准补贴交通费，补贴政策实施至2023年3月31日，由市区就业补助资金安排保障。（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区政府）

三、鼓励企业**激励员工**留岗

支持企业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实施针对留穗过年员工的激励措施。鼓励外卖电商平台或企业、邮政快递企业增加佣金比例、设置跑单奖励，为快递员和外卖骑手提供必要的餐饮保障，发放防寒保暖工装及用品等。企业要依法支付春节期间加班人员工资，鼓励企业合理提高员工收入。引导企业备足节日生活物资。（责任单位：各行业主管部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区政府）

**四、关心关爱企业留穗员工**

积极开展外来务工人员留穗稳岗送温暖活动。各区、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广泛开展“送温暖、送关爱”慰问活动，通过多种形式对就地过节坚守岗位的员工进行慰问。鼓励各级工会组织采取发放新春礼包等多种形式关心关爱留穗过年外来务工人员。积极开展文旅惠民活动，落实公共文化场馆开放，鼓励本市文旅企业，特别是国有企业向留穗过年的外来务工人员免费发放电影票、景区门票、参观券等，丰富员工节日文化生活。继续扎实开展整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行动，进一步加大对恶意欠薪行为的查处打击力度，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责任单位：各行业主管部门、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国资委、市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市总工会，各区政府）

**五、加强企业留穗员工健康服务**

持续加强宣传引导，提高留穗过节员工个人防护意识，倡导其当好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督促留穗过节员工做好自我健康监测，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等症状及时报告单位，并开展抗原或核酸检测，阳性人员原则上不提倡带病工作；如必须到岗，做好个人防护，减少与他人接触。（责任单位：各行业主管部门、市卫生健康委，各区政府）

六、**加强企业生产要素供给保障**

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前提下，持续实施生产要素保供监测预警，主动协调化解企业连续生产中遇到的人员紧缺、水、电、煤、油、气、通信、运输等困难问题，确保企业各类生产要素平稳有序供给。优化12345企业诉求响应，快速、高效解决企业应急诉求。（责任单位：各行业主管部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

**七、加强防疫物资供应保障**

加强防疫物资生产供应、统筹调配，协调解决防疫物资、就医用药等实际问题，及时投放药品储备，切实做好防疫物资保供工作。支持企业加强解热镇痛药、口罩、抗原试剂、消毒液等防疫物资储备，保障正常到岗一线员工合理防疫物资需求和就医用药。畅通医疗物资物流渠道，鼓励药店正常运营，方便群众线上线下购买非处方类感冒对症治疗药物，包括退热、止咳、抗过敏和相关中成药等。（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各区政府）

1. 加强生活物资供应保障

夯实和完善粮油应急网点布局，提高粮食应急保障水平。督促粮食储备企业加大粮食收储和轮换力度，足额落实小包装成品粮油库存，确保应急时调得动、用得上。开展监测预警，密切关注粮油肉蛋菜果奶等重要民生商品市场供应和价格变化，提高重要农产品应急保供能力，保障春节期间农副产品价格平稳。做好价格调控，除夕前5天“平价商店”以低于市场平均零售价5%-15%的价格销售菜、米、油、肉、蛋、禽六大类农副产品，实现稳价惠民，补贴经费由市财政保障。实施兜底保障，及时足额发放价格临时补贴，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各区政府）

1. 发挥行业协会和志愿者作用

各行业协会要加强常态化走访服务，梳理企业反映的问题和诉求，提供针对性指导意见，帮助企业和员工解决实际问题和困难。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组织指导，及时回应行业关切。广泛组织发动志愿者参与快递配送和社区服务。（责任单位：各行业主管部门、市社会组织管理局，团市委，各行业协会）

1. **确保政策措施及时落地**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要抓紧牵头分别制定出台工业企业、外卖电商平台或企业、邮政快递、纳入广州市建设领域管理应用信息平台的建设施工项目等领域稳岗留工补贴实施细则，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要牵头制定职业介绍、“点对点”专车专列补贴方案，摸清底数，锁定补贴范围，确保政策措施第一时间落地。各区政府要切实履行属地责任，及时掌握区域内稳岗留工情况。各企业要配合政府准确提供台账资料，相关补贴资金要第一时间直达一线人员，严禁挪用、非法侵占补贴资金。（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区政府，市邮政管理局）

本政策措施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3年3月31日，具体政策措施明确执行期限的从其规定。国家、省有相关规定的，从其规定。